

铜川市王益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

铜王脱贫攻坚组发〔2019〕5号

铜川市王益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王益区“两业”巩固提升工作方案》 等八个方案的通知

黄堡镇、各涉农街道党委，黄堡镇人民政府、各涉农街道办事处，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相关单位：

《王益区“两业”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王益区“两房”建设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王益区解决农村安全饮水问题工作方案》《王益区解决脱贫攻坚“两非”问题工作方案》《王益区教育脱贫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王益区健康扶贫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王益区加强扶贫政策培训工作方案》《王益区扶贫干部素质能力作风提升工作方案》，已经区脱贫攻坚领

导小组研究同意，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铜川市王益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2019年5月27日



王益区“两业”巩固提升工作方案

根据全市统一安排部署，为加快发展壮大我区扶贫产业，促进贫困人口稳定就业，结合全区扶贫产业就业发展现状，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区有主导产业、村有特色产品、户有增收项目”为目标，以提高产业扶贫覆盖、就业扶贫质量、完善带贫益贫机制为重点，确保6月底前，实现全区有条件贫困户有1个以上稳定增收的中长期产业、有1个以上主体带动、有1个以上劳动力实现稳定就业，确保已脱贫贫困村村集体经济组织巩固提升。

二、工作重点

（一）产业扶贫做到“四个促进”

1. 促进精准产业覆盖。对贫困户中长期产业覆盖情况进行筛查，通过大数据比对，找出缺乏中长期产业贫困户，因户施策补足产业项目；对已确定的产业项目逐村逐户核定，促进长效产业及时达效。（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区扶贫局、区财政局、区商务局、区卫健局、各涉农镇办）

2. 促进精准带动受益。开展大排查，全面摸清全区带贫履约现状，进一步夯实带贫主体的责任；全面梳理扶贫产业、扶贫项目在带贫益贫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以“带贫主体+村

集体经济组织+贫困户” “龙头企业+产业基地+村集体经济+贫困户”的典型带贫模式为样板，规范长效利益联结机制。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区扶贫局、区财政局、区卫健局、各涉农镇办）

3. 促进精准服务指导。统筹农业专家服务团、科技特派员等帮扶资源，向贫困户开展差异化、个性化服务指导。充分发挥技术帮扶 110 平台、5 支产业脱贫技术服务小分队即时服务功能，保证服务快速准确，调动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企业等技术帮扶能动性，实现产业技术帮扶 110、技术干部包联、普及性技术培训“三个全覆盖”。（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区扶贫局、区财政局、区卫健局、各涉农镇办）

4. 促进集体经济规范。对照落实贫困村退出标准中有“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要求，对全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建设、产业发展、带贫机制、集体经济运营状况、带贫效果、管理机制等情况开展一次全面排查，对村两委会人员的产业发展政策、管理技术的培训，提升村级组织带领群众增收能力，对村级集体经济运营能力开展全面服务指导，确保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运行，巩固贫困村脱贫成效。（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区扶贫局、区财政局、各涉农镇办）

（二）就业扶贫着力解决“两个问题”

1. 解决“就业质量不高，就近就地就业不充分，搬迁后

就业保障不到位”问题。（牵头单位：区人社局，配合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分局、区财政局、区扶贫局、区商务局、各涉农镇办）

（1）“一人一策”精准推送岗位。5月底前，21名包抓就业扶贫干部、3名乡镇人社扶贫专岗、38名村级就业扶贫信息员组成的就业扶贫网格员，以户为基本单元，健全完善就业扶贫台账，登记每户贫困劳动力基本情况、就业状况、就业意愿等信息，实行精准动态服务管理。对劳动力有就业意愿但尚无人转移就业的贫困户，区人社局要组织协调各方面扶贫力量，落实“一对一”精准到户到人帮扶措施，提升精准帮扶质量。

（2）挖掘就业岗位潜力。5月份开始，建立人社干部联系重点项目重点企业服务专员制，对全区重点项目、重点企业、园区、景区、小微企业逐一征集就业岗位信息，5月份区域内征集岗位信息不少于300个。

（3）就业岗位扩容增量。鼓励群众利用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社区门面房自主创业，并纳入创业孵化基地补贴范围。及时为自主创业的群众办理不超过15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和一次性创业补贴。鼓励易地搬迁安置社区物业优先吸纳贫困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对物业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的，给予两年公益性岗位补贴，以降低物管成本，逐步实现稳定就业。年底前，帮助有就业意愿的贫困劳动力实现就业达到90%以上。

(4) 公益岗位兜底保障。5 月底前完成全区就业扶贫公益岗位大排查，对发现的问题在 5 月底前整改到位。在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中开发公益岗位。全区公益岗位规模保持在 80 人左右。

2.着力解决“培训就业两张皮”问题。(牵头单位：区人社局，配合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区扶贫局、区教科体局、各涉农镇办)

(1) 推广复制郗家塬培训模式。大力复制推广农民培训农民的“郗家塬模式”，结合当地产业发展和劳动力市场需求，聘请农村致富带头人和技术能手对贫困人口进行一对一、手把手培训，在培训中增加“就业创业、脱贫光荣”励志教育内容，打造半小时技能培训服务圈。年底前，使每一名有培训需求的贫困人口全部免费接受一次技能培训，巩固提升贫困人口发展产业和转移就业的技术水平和能力，以高质量的培训教育提升就业稳定性。

(2) 大力推进五位统筹培训法。依托技工院校和龙头企业建设公共就业实训基地，将各类培训机构的实操训练统一纳入到实训基地，开展菜单式、订单式培训，提高参训学员就业率，形成“贫困人口+就业扶贫信息员+社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公共就业实训基地+就业”的就业循环闭合链条模式。积极实施“技能脱贫千校行动”，鼓励开展 3 个月以上的“技能+”培训，系统增强贫困家庭学生和劳动力的职业技能，实现稳定就业。

（3）提供更加完善的创业服务。依托产业发展方向，结合农村创业实际需求，年底前全区至少建成1个乡镇标准化创业中心，为贫困劳动力提供“一站式”标准化创业服务，支持创业致富带头人依托当地特色产业创业或带动贫困劳动力就业。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两业”扶贫巩固提升推进工作组，组长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刘战杰，区政府副区长马琳担任，副组长由区农业农村局局长、区人社局局长担任，成员由相关部门负责同志组成，日常工作中按既定产业就业扶贫工作机制运行。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涉农镇办承担“两业”巩固提升工作的主体责任，要按照区上统一部署，做好统筹协调，逐村逐户逐项抓好落实。区级相关部门承担指导责任，要做好各自行业的政策培训、工作推进、资金保障、监督检查等工作。

（三）**加强跟踪问效。**区农业农村局、区人社局要跟踪各涉农镇办、各有关部门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汇总进度、总结亮点、推广典型，要经常深入一线发现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对工作不力、进度迟缓的要通报批评，对造成重大影响的要按程序予以问责。

王益区“两房”建设巩固提升工作方案

根据全市统一安排部署，经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研究，现就“两房”建设巩固提升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易地扶贫搬迁

（一）存在问题

旧宅腾退工作推进慢，搬迁对象就业产业脱贫措施单一，稳定增收基础薄弱。

（二）工作任务

1. 深入推进旧宅腾退。在实地核实的基础上，完善旧宅腾退台账、腾退规划和腾退方案。对全区旧宅腾退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因户施策，分类推进，按照腾空、收回、拆旧的步骤，9月底前全面完成旧宅腾空和收回，压茬开展旧房拆除和旧宅复垦。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搬新腾旧”，凡是落实了安置房的搬迁群众原有旧宅基地和房屋必须在规定期限内予以腾退。搬迁群众旧宅腾空后，旧宅基地及地上建筑物全部收归村组集体。已腾退并收回旧宅基地的房屋，坚持应拆尽拆，能拆即拆。对已经拆旧的农村建设用地，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的原则进行复垦，以优先复垦成耕地为主。（牵头单位：区自然资源分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2. 强力落实产业就业帮扶。结合搬迁群众实际，坚持长短结合、种养结合，鼓励搬迁群众流转承包地、林地经营权，

促进规模经营，增加财产性收入。大力发展脱贫产业，把易地扶贫搬迁对象产业发展与全区脱贫产业发展结合起来，在安置点周边布局各类产业项目，积极扶持特色农产品加工业，引进一批劳动密集、就业门槛低、收益稳定的项目或企业尽快落地，让搬迁群众在家门口实现就近就地就业。同时，大力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输出工作，推动搬迁人口意愿、能力与岗位精准对接。积极挖掘开发适合贫困劳动力就业的工作岗位满足不同层次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需求，增加搬迁群众工资性收入，实现搬迁户每户至少有1名劳动力稳定就业。

（牵头单位：区发改局，落实单位：区人社局、区农业农村局、各涉农镇办）

3. 做精做优后续管理

一是保障搬迁群众权益，按照“原籍管理地和林、社区服务房和人”的要求，解决群众关注点，明确搬迁群众与当地城镇居民享有同等的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养老保险、社区服务等保障政策，同时继续享受迁出地集体经济成员的经济权益。（牵头单位：区教科体局、区卫健局、区人社局、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二是不断加强社区管理，南寺社区负责黄堡新镇区安置点、小街社区负责王家河幸福居安置点，切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党员和群众的服务管理，逐步满足搬迁群众生活需求。

（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民政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三是深入推进“搬新家、树新风、迈进新生活”活动，开展文明小区建设。积极开展心理辅导、法律法规、家庭美德、社会公德、职业素质、文明礼仪、安全知识等进社区活动，丰富群众日常业余生活和精神需求，不断提高搬迁群众融入度，让搬迁群众住的放心、住的舒心。（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旅局、区自然资源分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二、农村危房改造

（一）主要目标

定期（每季度）排查全区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四类重点对象住房情况；2019年6月底前，完成全区涉及“农户住房安全保障”的所有建设任务。9月底前，完成农户住房安全自查工作，基本解决全区农户住房不安全问题。

（二）工作任务

1. 扎实开展“回头看”。一看危房改造对象的精准认定。危改对象认定程序是否规范，“四类重点对象”身份确认及相关证明材料存档是否完备，危房等级鉴定程序是否规范和记录是否齐全，补助对象认定的相关公示是否规范到位，是否存在优亲厚友等违规行为。二看农户信息档案的管理。农户“一户一档”纸质档案是否齐全，相关信息是否准确，信息系统数据录入是否及时、准确；三看补助资金的使用和监管。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和拨付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行为和基层干部索要好处费等行为。四

看危改对象入住情况和危房拆除情况是否存在危房改造不到位仍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是否存在新房建成仍住危房的现象，是否存在大负债建房问题，同时对危房改造政策的知晓度和满意度进行回访。（牵头单位：区住建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2. 做细做实农户身份识别和住房认定工作。一是摸清全区农村农户底数和住房情况底数。对各涉农镇办上报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和非贫困户疑似危房以村为单位，逐村逐户进行鉴定，登记造册，做到不漏一村不漏一户。并对危房建立台账精准分类（如现居住唯一住房且不安全对象户、一户多宅且老房屋不安全对象户、整户外出唯一住房闲置且不安全对象户、已享受相关政策且唯一住房仍不安全对象户和现住房是危房但外面有购买的安全住房等）。建立详细准确的基础数据信息，全面实施农户住房安全保障工作。二是精准实施改造。区住建局要对鉴定为危房的非贫困户家庭情况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对自身无建房能力，无赡养人或赡养人无安全住房、无赡养能力且有改造意愿的危房户实施改造。特别是确定剔除的“易地搬迁超范围搬迁遗留问题的农户”，由区自然资源分局向区住建局出具正式文件报告，区住建局组织人员对原住房进行鉴定，鉴定为危房的，纳入全区农户住房安全保障计划予以实施。三是建立台账完善明细。要以户为主，建立住房安全排查登记表、分类汇总表。证明材料完备，做好调查记录，经签字认可后形成佐证资料并严格保密（如：

非贫困户现住房是危房但在外有安全住房的问题和儿女不赡养老人的问题)。将确定实施农户安全住房保障的改造户(注意不可与农村危房改造户混淆)补助标准和等级等况,利用村务公开栏、群众代表大会、群众微信群等公示,接受群众监督。(牵头单位:区住建局,配合单位:区自然资源分局,各涉农镇办)

3. 抓进度如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经区住建局核实确认农户危房需要实施改造后,要立即安排组织人员、集中力量,采取修缮加固、重建、购买置换或投亲靠友等改造方式认真实施农户房屋改造工程,要统建和自建结合,积极发挥驻村帮扶单位的作用,动员一切力量,合力攻坚。同时应对不是危房但外立面“脏乱差”易与危房造成混淆的旧农房进行建筑立面的饰新和靓化,所有涉及“农户住房保障”的工程建设任务必须在6月底前完成。农户安全住房保障工程竣工后,区住建局要严格组织验收,经村、镇办签字确认,保证“建成投用”,并统一逐户出具房屋安全鉴定表。(牵头单位:区住建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三、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两房”建设巩固提升推进工作组,组长由区政府分管自然资源、住建工作的副区长担任,易地扶贫搬迁、危房改造分别由区自然资源分局、区住建局牵头,日常工作按既定的组织机构和工作机制运行。各涉农镇办、区级有关部门要把“两房”工作摆上重要位置,

完善工作机制，夯实工作责任。要加强协作配合，统筹协调推进，积极动员和依靠各方力量共同做好各项工作，形成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部门之间分工合作、各涉农镇办、农村基层组织广泛参与、社会各界关心支持的良好局面。

（二）强化退出标准和程序。要按照《陕西省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进一步规范贫困退出认定工作的通知》（陕脱贫发〔2018〕13号）文件要求，严格执行贫困退出住房安全有保障认定程序和标准，做好2019年计划脱贫户住房安全认定组织工作。区住建局牵头组织对“两房”项目安全和质量情况进行自查，查漏补缺，对存在问题要现场明确措施要求，限期整改到位。9月底前，完成自查工作，形成自查报告报市级相关部门。

（三）强化资金项目监管。区财政局要做好“两房”建设项目的资金保障，区级相关部门、涉农镇办、村组对工程质量和安全进行全程监管，对重点环节进行巡查监管，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

（四）强化政策宣传引导。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导向和监督作用，大力宣传“两房”工作中各项政策措施，宣传典型经验和做法，营造社会氛围，打造工作特色。

王益区解决农村安全饮水问题工作方案

根据全市统一安排部署，为全面解决全区农村安全饮水问题，进一步巩固提升全区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确保全区脱贫攻坚巩固成果，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标准

水质：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水量：居民生活用水量达到 20 升/人/日以上。方便程度：供水到户或人力取水往返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供水保证率：一般地区不低于 95%，严重缺水地区不低于 90%。贫困村全部农户生活用水达到安全饮水标准（部分偏远山区缺水地区，农户群众自有的水窖、水井，只要水质符合饮用水卫生标准，通过水泵抽取或重力自流饮用均视为通自来水）。

二、突出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面上问题及整改措施

1. 水源地保护问题。开展水源地环境安全防护工作，对划定的水源保护区范围，完善警示标志标牌，强化水源地环境安全巡查，确保供水水源地环境安全。（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王益分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2. 管护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逐工程排查管护人员落实到位，制度建立，逐工程落实管理人员，以工程为单位健全设施管理、水费计收、运行维护、应急抢修等各项管理制度。工程为镇村级负责运行管理的联村、单村、单组小型集中供

水工程。（牵头单位：区水务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3. 责任体系不健全的问题。加快建立农村饮水安全责任体系，6月底前制定全区农村饮水安全管理单位及责任人清单，全面落实农村饮水安全管理责任，以区政府办名义印发。（牵头单位：区水务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4. 业务技能不高的问题。按照每年不低于2次开展村级管理人员、村级水质安全监督员业务技能培训，确保消毒和净化设施、水泵等机电设备能够规范操作和有效维护。（牵头单位：区水务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5. 政策知晓率偏低问题。做好中省市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等宣传，让群众熟知安全饮水的要求和政策标准，赢得群众对安全饮水工作的信任和支持。（牵头单位：区水务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6. 群众用水积极性不高的问题。强化饮水安全科普知识的宣传，增强群众健康饮水意识，提高集中供水设施的使用率。积极宣传引导群众健康饮水，形成节水、爱水、惜水的良好习惯，保障供水设施安全和群众饮水安全。（牵头单位：区水务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二）点上问题及整改措施

1. 水质消毒设施缺少或老化，要及时增加或更新水质净化和消毒设施，规范集中供水工程消毒药剂投放，进一步巩固提升水质安全。（牵头单位：区水务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2. 部分群众仍使用窖水，督促各村组根据窖水摸底登记，及时规范消毒药剂发放、投放记录和台账，确保窖水使用安全。（牵头单位：区水务局，落实单位：各涉农镇办）

3. 干旱季节因水源水量变化导致保证率和水量难以稳定保障，通过改扩建工程进一步巩固提升解决。涉及供水改扩建工程项目 2 处，巩固提升墙下堰村、军台岭村、王益村，新村石坡 4 个村安全饮水。（牵头单位：区水务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三、工作推进步骤

（一）**深入核查阶段：**5 月 20 日前，区水务局、各涉农镇办对照突出问题清单举一反三开展核查，精准摸清工作底数，对自查发现的其他问题一并制定针对性整改推进计划。

（二）**全面整改阶段：**8 月 31 日前，全区全面完成突出问题整改。

（三）**巩固提升阶段：**从即日起开展突出问题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应改尽改，建立巩固提升长效机制。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政府副区长马琳任组长，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解决农村安全饮水问题推进工作组，区水务局负责协调推进整改工作落实。各涉农镇办，区级有关部门作为整改工作的责任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夯实镇办、村级整改责任，把核查整改工作抓实抓好。

（二）确保问题整改。各涉农镇办、各村组要对供水设施完好情况、管护责任落实、供水服务保障等开展系统全面摸底核查，对核查发现的问题要建立问题、责任和整改清单，实行边查边改和限期跟踪销号，确保按期全部整改到位。

（三）强化督导检查。区脱贫攻坚督查考核组对整改落实工作开展督导检查，对整改工作推动不力，不作为、乱作为，敷衍塞责，表面整改的，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王益区解决脱贫攻坚“两非”问题工作方案

按照全市统一安排部署，为有效解决“两非”（非贫困村和非贫困户）问题，推进均衡发展，提高群众满意度，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目的意义

防止产生贫困村和非贫困村、贫困户和非贫困户待遇的“悬崖效应”是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的明确要求，是打赢脱贫攻坚战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是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和退出评估验收的重要指标。近年来，随着脱贫攻坚工作的不断深入，对非贫困村和非贫困户的重视程度不够，导致一些非贫困村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出现欠账，一些非贫困户特别是“边缘户”的“两不愁三保障”还未完全解决，这些已成为影响全区高质量脱贫的新问题。各单位要深刻认识中央脱贫攻坚“不漏一户、不落一人”的深刻内涵，增强做好脱贫攻坚“两非”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逐步缩小贫困村和非贫困村、贫困户与非贫困户的差异化扶持，最大限度防止扩大“悬崖效应”，为全面巩固脱贫成果提供坚强有力保障。

二、对象范围

脱贫攻坚“两非”工作的对象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参照贫困村识别和退出标准，贫困发生率较高、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有欠账的非建档立卡行政村；二是略高于贫困人口

识别标准，但“两不愁三保障”存在隐患，有一定返贫风险的非建档立卡农户。

三、工作重点

（一）加快补齐非贫困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

1. 全面完成非贫困村贫困人口年度减贫任务，做好以前年度已脱贫人口的巩固提升工作，确保贫困发生率降低到 2% 以下。（牵头单位：区扶贫局，配合单位：区统计局、区医保局、区教科体局、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分局、区水务局、各涉农镇办）

2. 以乡村振兴为契机全域谋划脱贫攻坚，参照贫困村退出标准，全面摸排我区非贫困村基础设施现状，根据实际情况梳理项目清单，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和建设项目，尽快补齐在通沥青（水泥）路、通动力电、有标准化卫生室以及通讯通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短板欠账。

（1）全面摸清我区非贫困村通沥青（水泥）路现状，确定通村通组道路建设任务，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明确具体实施方案和序时计划。加快“四好农村路”创建步伐，为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2）持续推进农村电网升级和农业生产供电设施扩容改造，促进农业农村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科学安排计划，强化组织实施，确保建设资金及时到位、工程任务按时完成。（牵头单位：区发改局，配合单位：印王电力局）

（3）在全区强力推进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统筹规划，合理布局，进一步增强村级卫生室的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农村医疗保健水平，确保村卫生室能够长期有效使用，更好的为群众服务。（牵头单位：区卫健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4）积极协调移动、联通、电信等通讯运营企业，加大工作力度，加快完善农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村通信网络覆盖质量，为农村群众增收致富提供便利条件。（牵头单位：区工信局，配合单位：各通讯网络运营企业）

（5）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紧盯年度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处置体系全覆盖，基本完成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厕所粪污基本得到处理或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明显提高，村容村貌显著提升，管护长效机制初步建立。（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涉农镇办）

3. 持续做好产业工作，加快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发展，进一步完善带贫益贫的长效机制，确保农民人均收入持续增长。（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4. 在全面摸排的基础上，针对重点地区和薄弱环节，合理安排资金项目，加快推进王益北塬供水和黄堡镇石坡供水改扩建工程，落实工程建设和管护责任，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确保全区农村群众安全饮水。（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区水务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二）全面解决非贫困户在“两不愁三保障”上的突出问题

1. 坚持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全面排查非贫困户特别是“边缘户”中存在的“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研究制定针对性政策措施，围绕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等重点难点，精准施策、狠抓落实，逐步缩小政策差距。（牵头单位：区教科体局、区卫健局、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分局，配合单位：区扶贫局、区医保局、各涉农镇办）

2. 对贫困村的非贫困户，要在农业特色产业发展、金融贷款、巩固脱贫成果项目（资金）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不断提高自身造血功能。（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金融办、区扶贫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3. 以保障群众住房安全为出发点，全面加快农村个别非建档立卡农户的危房改造，保障基本居住功能，切实为全区决战脱贫攻坚提供强有力的住房安全保障。（牵头单位：区住建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4. 对非贫困户要讲清政策，讲清道理，把思想宣传教育工作做到位，让他们充分明白贫困不是光荣，享受不是永恒，让他们看得见发展、说得清变化，进一步提高满意度。（牵头单位：区扶贫局，配合单位：区级行业部门、各涉农镇办）

四、时限要求

解决好“两非”问题，要与推进年度减贫任务和抓好问

题整改工作相结合，6月15日前，组织开展全面排查，找准“两非”工作对象，找出突出问题，列出问题清单，明确工作时限，多方筹集资金，精准解决问题，确保8月底前全面完成“两非”工作任务。同时在排查过程中要注意方法，以研判为主，在必要时再入户调查。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王益区“两非”工作指导小组，由区委常委、区委副书记李忠宏任组长，区政府副区长马琳任副组长，成员由区级相关部门组成。各涉农镇办也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根据本指导意见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抓好工作落实，将“两非”问题有效解决到位，切实提高群众对脱贫攻坚工作的满意度。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涉农镇办要落实好“两非”工作的主体责任，全面排查，综合研判，统筹资源，制定措施，精准施策，落实到位。各有关部门要落实好工作指导责任，结合本职制定对应措施，加强引导支持，确保脱贫攻坚工作均衡推进。

（三）强化督查检查。要把“两非”工作纳入脱贫攻坚督查暗访范围，不定期对工作开展情况、取得成效开展检查，对认识不到位、排查不彻底、解决不到位、群众反响依然强烈的通报批评，甚至追责问责。

王益区教育脱贫巩固提升工作方案

按照全市统一安排部署，为进一步巩固教育脱贫攻坚成果，持续提升全区教育脱贫工作水平，确保贫困退出教育脱贫指标全面达标，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贫困退出义务教育有保障”全面达标为目标，强化控辍保学各项措施，确保建档立卡家庭义务教育学生全员入学。严格落实学生精准资助政策，保障各教育阶段从入学到毕业的全程全部资助，确保贫困家庭孩子都可以上学，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辍学。职教帮扶力度进一步加大，确保每一个贫困户都有机会通过职业培训实现家庭脱贫，切实提升教育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二、重点工作

（一）全面提升“控辍保学”工作水平。夯实各镇办控辍保学主体责任，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健全控辍保学工作长效机制，不断完善控辍保学适龄登记、入学通知、失学报告等各项制度；积极开展重度残疾少年儿童“送教上门”活动，确保全区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无一人因贫失学辍学。不断提高义务教育巩固水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全部入学。（牵头单位：区教科体局，配合单位：各涉农镇办）

（二）精准实施学生资助。做好学生精准资助信息管理

系统信息和扶贫信息的有效对接，精准识别、高效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程全部资助，摸清建档立卡学生人数，进一步完善建档立卡学生档案库和资助台账，及时拨付资助资金，资金发放做到精准精确、公开透明，全程跟踪建档立卡学生就学情况及资助政策落实情况，实现建档立卡学生精准资助全覆盖。（牵头单位：区教科体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

（三）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摸清建档立卡贫困户培训需求情况，科学谋划，做到一户一档，利用“双百工程”王益培训基地，发挥好职业教育在精准扶贫方面的独特优势，积极开展各类农村实用技术技能培训，实现“输出一人，脱贫一户”，不断提升贫困户就业创业能力。（牵头单位：区教科体局，配合单位：区人社局）

（四）提升基础教育办学水平。继续实施“全面改薄”工程和第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加强乡村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多举措加快城区学校项目建设进度，投资 4000 余万元，完成区一幼保教综合楼、黄堡镇逸夫小学综合楼、红旗街幼儿园保教综合楼等项目建设，切实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教育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区教科体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分局、区住建局、各涉农镇办）

（五）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步伐。建设多元共享的“互联网+教育”大数据平台，推动数字校园规范升级，智慧校

园试点示范，实现中小学校宽带网络、无线校园和智能设备全覆盖，常态化录播乡镇全覆盖，不断提升网络学习空间普及率，全面提升全区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水平。（牵头单位：区教科体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

（六）实施教师交流轮岗培训。落实乡村教师补充机制，继续开展农村学校教师和校（园）长交流轮岗工作，推动城镇优秀教师向乡村学校合理流动和对口支援，积极开展“名师大篷车”送教下乡活动，认真组织暑期教师培训，强化培训效果，全年完成教师培训 1000 人次，不断增强全区教育发展软实力。（牵头单位：区教科体局，配合单位：区人社局）

三、解决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是解决对建档立卡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关心关爱不足问题。

1.5 月底前，各类学校开展一次关心关爱建档立卡学生入户走访，同时，发挥家校教育联动机制，持续推进“幸福成长 爱满教育”三秦教师结对帮扶活动，突出建档立卡学生心理关怀关爱，确保在本学期结束前要有明显的工作成效。

2.6 月 10 前，各类学校要开展贫困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活
动，通过校园心理健康室、心理健康讲座，主题班会、手抄报等形式开展建档立卡学生关心关爱活动。

3. 积极对接“双百工程”结对帮扶高校陕西国防工业职

业技术学院，组织建档立卡学生开展以爱国、立志等为主题的研学旅行活动，开阔学生视野，激发学生自强不息奋斗精神。

4. 多方位组织社会帮扶、爱心捐赠，关心关爱贫困家庭学生，做到扶贫又扶智。

二是解决在外就读学生享受教育扶贫政策的情况，掌握和统计难度较大问题。

1. 5 月底前，对学生学籍进行一次全面梳理，根据在外就读学生台账，逐人核实学籍、受资助情况等。

2. 严格转学程序和学籍管理，实行“一人一籍，籍随人走”，通过电子学籍系统实时监控在外就读情况，确认就读情况。

3. 同村队和家长做好沟通共享，及时掌握在外就读学生情况，通过发送受资助情况咨询函、微信信息、电话沟通等方式，核实在外就读学生受资助情况。

四、保障措施

（一）成立领导小组。成立教育脱贫巩固提升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教育工作的副区长担任，副组长由区教科体局局长担任，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办公室设在区教育脱贫办，切实加强领导，确保推进实效。

（二）加强工作调度。各类学校要按照《2019 年王益区教育脱贫工作实施方案》，按季度上报工作开展情况，区教育脱贫办汇总后报区脱贫攻坚办。各类学校摸清本校贫困家

庭学生，建立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料库，详细登记其家庭、个人信息、受资助情况等，健全相应资料，进行动态管理，确保不漏一个建档立卡贫困户、不漏一个贫困生。

（三）强化经费保障。加大对教育脱贫工作的经费投入。健全教育脱贫工程资金监督管理机制，完善教育脱贫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坚持“节俭、安全、实用”的原则，全面推行各类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确保教育脱贫项目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四）加强舆论引导。利用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教育脱贫各项惠民政策，宣传先进典型经验，通过发放教育脱贫明白卡、告知书等形式，让每个贫困户、贫困生了解资助政策、知晓资助资金，形成人人参与教育脱贫的良好氛围。

王益区健康扶贫巩固提升工作方案

根据全市统一安排部署，为全面解决基本医疗有保障存在的突出问题，结合健康扶贫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对照《贫困退出医疗有保障标准》，逐村逐户逐人排查，2019年6月底前，完成贫困人口参合参保、四重保障、门诊特殊慢病等新农合医保政策落实核查工作，确保不漏一户一人。做好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指导，不断提升健康帮扶工作成效。

二、工作任务

（一）严格落实医疗保障政策

1. 落实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财政补贴政策，确保贫困人口100%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

2. 落实贫困人口慢病、住院报销等医保倾斜支付政策。全面落实新农合、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和补充医疗“四重”保障政策。

3. 严格费用管控，市内二级和三级定点医院非合规费用分别控制在5%、8%以内。（牵头单位：区医保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卫健局、新农合定点医疗机构、各涉农镇办）

（二）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针对“贫困人口慢病个性化签约服务质量不够高”问题。严格按照《王益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慢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方案》，完善措

施，强化督促指导，确保贫困人口慢病签约应签尽签，做到签约一人、履约一人、做实一人。（牵头单位：区卫健局，配合单位：对口帮扶医疗机构，各乡镇卫生院）

（三）提升基层服务能力。针对“村医业务水平不高”问题。开展“镇村一体化”改革试点，做好镇卫生院对村卫生室管理、对无村医的卫生室由镇卫生院派驻；同时强化培训，统筹安排做好乡村医生业务培训工作，全面提升乡村医生服务能为。（牵头单位：区卫健局，配合单位：各乡镇卫生院）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健康扶贫巩固提升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卫生健康的副区长担任，副组长由区卫生健康局局长担任，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各相关单位作为巩固提升的责任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夯实责任，确保各项工作落实。

（二）强化问题整改。要紧盯健康扶贫政策落实，对贫困人口参合参保、四重保障、门诊特殊慢病进行排查，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对贫困人口慢病个性化签约服务质量不够高问题，要进行系统研究，夯实家庭医生团队责任，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三）强化督促指导。组织开展督导检查，对工作推动不力的，将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确保健康扶贫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各渠道反馈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王益区加强扶贫政策培训工作方案

根据全市统一安排部署，经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研究，现就加强我区扶贫政策培训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培训原则

一是坚持分级分类。根据脱贫攻坚工作机制和干部管理权限，分级分类对党政领导干部、部门行业干部、扶贫系统干部、一线扶贫干部开展针对性培训。

二是坚持精准培训。结合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脱贫攻坚的重要讲话精神，中省市关于脱贫攻坚的最新政策等，立足扶贫干部不同的岗位职责，突出问题导向、实践导向，有针对性地设计培训专题和课程，防止为培训而培训。

三是坚持全员培训。提升 2018 年脱贫攻坚政策培训成果，到 2019 年 11 月底，实现区、镇、村扶贫干部全员培训，切实做到不漏一人。

四是坚持学以致用。注重培训实效，通过培训提升扶贫干部队伍执行力、创造力，提升各级干部特别是“四支队伍”政策知晓和政策精准执行能力，切实解决干部对脱贫政策学习不够、掌握不全面、运用不精准等问题。

二、责任分工

（一）党政领导干部培训

由区委组织部牵头，区扶贫局配合，结合我区实际，合理安排，对未参加省市有关专题培训的涉农镇办班子成员和

党政正职进行培训。

（二）部门行业干部

由区扶贫局牵头，区级行业部门配合，结合实际对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业务科室负责人和骨干进行培训。

（三）扶贫系统干部培训

由区扶贫局牵头，对本单位干部、涉农镇办扶贫专干和村级扶贫信息员进行培训。

（四）一线扶贫干部培训

由区委组织部牵头，区扶贫局、区级“十办两组”牵头部门配合，组织 10 个贫困村党组织书记、第一书记、“两委”成员、驻村干部等开展培训，对有脱贫任务的非贫困村驻村工作队开展培训。

三、重点任务

（一）第二季度培训（4-6 月）

由区级各行业部门牵头，重点对习近平总书记两会期间和近期调研脱贫攻坚讲话精神、问题整改、脱贫攻坚信息系统、驻村帮扶、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生态扶贫、教育扶贫、金融扶贫、扶贫扶志等进行专题培训；由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区扶贫局组织 1 期“四支队伍”培训，区扶贫局组织 1 期帮扶干部培训班。计划培训 10 批次，培训干部 800 人次左右。

（二）第三季度培训（7-9 月）

由区级各行业部门牵头，重点对动态调整、贫困退出、“两房”建设、健康扶贫、兜底保障等进行专题培训。计划培训 5 批次，培训干部 200 人次左右。

（三）第四季度培训（10-11 月）

区级行业部门、各涉农镇办根据各自实际情况，查漏补缺，自主开展培训，确保培训实现全覆盖、不漏一人，取得实效。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加强扶贫政策培训推进工作组，组长由区政府副区长马琳担任，副组长由区扶贫开发局局长担任，成员由区委组织部、区扶贫开发局、区级行业部门组成。

（二）提高思想认识。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统筹规划，因地制宜制定培训计划，既要周密部署，又要建立健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时限、标准和要求，做到有部署、有督查，有评估、有反馈，推动扶贫干部培训工作深入开展。

（三）确保培训质量。各级各类培训要紧扣脱贫攻坚中心任务，突出问题导向，优化课程设置，提高培训的针对性，确保培训过程扎实，培训结果有效。培训结束时，要通过考试或问卷调查等形式对培训效果进行验收。

（四）创新培训方法。丰富培训形式，多采用案例教学、现场教学、实地观摩等实战培训方式，灵活运用网络、微信、微博、手机客户端等开展网上培训，培育一批现场教学点，

注重邀请行业专家、脱贫攻坚工作一线干部授课，让扶贫干部在战斗中学会战斗。

（五）做好保障工作。各部门要强化资金保障，由财政部门协调落实培训经费；要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用足用好党校及社会力量办学资源；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创新培训方式，系统开发培训教材，让培训更接地气，更有实效。

王益区扶贫干部素质能力作风提升工作方案

根据全市统一安排部署，为切实解决脱贫攻坚工作中扶贫干部素质、能力和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本方案。

一、重点任务

（一）抓学习强培训。加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来陕视察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脱贫攻坚方针政策，加强作风建设的有关部署要求，增强攻坚责任感紧迫感。加大领导干部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提升思想认识，增强政策掌握能力。组织开展纪检监察干部综合业务培训，不断提升纪检监察干部查处扶贫领域腐败问题的素质和能力。选派领导干部参加上级组织的进修班、培训班和研讨班等。举办全区脱贫攻坚示范培训班和专题培训班，分层级分批次集中培训。（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区纪委监委、区委宣传部、区扶贫局）

（二）严制度强管理。严格落实《铜川市王益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实施办法》文件要求，建立健全工作例会、定期报告、考勤管理等“六项制度”，靠制度规范，依制度管理。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制定《2019 年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强化选派单位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定期到村指导工作

力度，帮助理清思路、选好产业，解决实际问题，严格落实驻村补助等待遇，协调解决好驻村干部的食宿保障，解决后顾之忧。加大对派出单位督查考核力度，严格落实驻村人员的待遇政策和渠道，切实保障一线扶贫干部的合理待遇。（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区纪委监委、区扶贫局）

（三）用机制鼓励人。充分发挥“三项机制”作用，对一线扶贫干部，从培养使用、表彰奖励、人文关怀、容错纠错四个方面强化正向激励，为脱贫攻坚注入强劲动力。坚持把脱贫攻坚一线作为培养锻炼优秀干部的主渠道，对符合条件的脱贫攻坚一线干部将及时提拔使用或交流重用，并鼓励其继续在脱贫攻坚战线岗位工作。强化表彰奖励，对在脱贫攻坚一线表现突出、成绩显著的个人和集体予以奖励，并提高其在各类表彰中的名额比例或专项名额。注重人文关怀，推行驻村“暖心工程”，为一线干部生活、工作提供良好条件。合理容错纠错，鼓励担当作为，对非因主观故意出现的失误偏差、损失和负面影响，符合容错纠错实施办法的，依法依规从轻减轻处理或免除相关责任，最大限度地调动脱贫攻坚一线干部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区纪委监委、区扶贫局）

（四）树导向选用人。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大力选拔政治强、作风优、干劲足，在脱贫攻坚中实绩突出、勇于担当、善作善为的好干部，及时提拔调整到领导岗位或重要岗位上来。对在“四支队伍”中表现优秀、成绩

突出的干部优先提拔使用，有效激发工作激情热情。优先配强扶贫机构领导班子，定期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扶贫机构参与工作、培养锻炼，充实加强扶贫干部队伍。（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区纪委监委、区扶贫局）

（五）强问责转作风。5月份启动，对全区3个涉农镇办党政领导班子进行脱贫攻坚工作综合研判，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工作不在状态的镇办及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针对在脱贫攻坚工作中大局意识和协作意识不强、工作推进慢、落实差、能力作风不足等问题，加大查处力度，从严问责，通报曝光一批典型案例，加大警示教育震慑作用，促进干部担当作为，转变作风。切实解决扶贫领域“四风”问题，彻底纠正重安排、轻落实、推进慢、宽问责的倾向，坚决杜绝弄虚作假、“数字脱贫”，有效减少“文山会海”、层层照转、繁文缛节、频繁检查和不必要的填表报数，坚决依纪依法惩治贪污挪用、截留私分、虚报冒领等行为，做好防风险、防责任事故、防弄虚作假等工作。持续深化“以案促改”工作，对涉及扶贫领域有关问题进行深入反思和排查，抓紧抓好各项工作。加大信访举报核查力度，严肃查处领导干部在脱贫攻坚方面的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对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不力，受到中、省、市、区通报批评且问题严重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分管领导干部及时予以调整。（牵头单位：区纪委监委，配合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扶贫局）

（六）强宣传树典型。加强作风建设宣传报道力度，区级媒体深入宣传报道全区各级作风建设的举措和成效，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要把脱贫攻坚一线驻村帮扶干部作为宣传重点，特别是要突出“四支队伍”典型的挖掘和宣传。通过宣传，树立典型，形成导向，发挥引领作用，营造良好氛围。（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配合单位：区扶贫局）

二、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扶贫干部素质能力作风提升推进工作组，组长由区委常委、区委副书记李忠宏担任，副组长由区委组织部副部长担任，成员单位由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扶贫局组成，各相关单位要对标重点任务制定具体方案，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全力推进扶贫干部素质能力作风提升。

（二）严肃工作纪律。各单位要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突出问题导向，注重整改实效，防止过关思想，严禁弄虚作假。对责任落实不到位、违反有关规定的一律严肃问责。要结合干部作风大排查工作，重点围绕脱贫攻坚领域存在的问题，于6月底前开展一次“回头看”，将本单位作风排查及整改情况于7月10日之前报区干部作风组。

（三）建立长效机制。各单位要坚持从实际出发，针对本单位的不同情况，找准脱贫攻坚领域的突出问题，建立健

全相关规定制度，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大力提升干部素质能力，切实转变作风，持之以恒打好脱贫攻坚战。

抄送：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一组长、组长、副组长。

铜川市王益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27日印发
